

# 國立臺東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應變計畫

109年02月03日防疫小組第1次會議通過  
109年02月05日防疫小組第2次會議通過  
109年02月09日防疫小組修正第伍點  
109年02月11日防疫小組修正附件一  
109年02月19日依教育部檢核修正安心就學措施  
109年02月20日防疫小組修正第參點  
109年03月04日防疫小組依據教育部防治工作綱要修正內容  
109年03月19日防疫小組依據教育部函文修正  
109年04月08日防疫小組依據教育部函文修正  
109年04月17日防疫小組依據教育部函文修正  
**109年04月24日防疫小組依據教育部函文修正**  
109年10月23日防疫小組修正  
110年02月08日依教育部函文修正  
110年03月02日依教育部函文修正  
**110年05月21日依教育部函文修正**  
**110年05月28日依防疫工作小組第六次臨時會議修正**  
**110年06月01日依教育部通報修正**  
**110年07月09日依臺東縣衛生局函文修正**

## 壹、目的

鑒於中國大陸新型冠狀病毒感染引發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擴大，為維護本校學生及教職員工之健康與安全，並配合政府防疫單位的相關法令及措施辦理防疫，特訂定「國立臺東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應變計畫」。

## 貳、依據

- 一、傳染病防治法。
- 二、學校衛生法。
- 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各相關因應指引。
- 四、教育部110年1月19日臺教綜(五)字第1100003458號函。

## 參、防疫小組組織與工作

### 一、防疫小組組織

防疫期間為任務編組，相關防疫措施依據計畫需求，各單位須予以配合辦理。防疫小組由校長擔任總指揮，行政副校長擔任召集人，其他成員有學術副校長、一級行政主管(主任秘書、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研發長、總務長、圖書資訊館館長、產學營運暨推廣教育處處長、運動與健康中心中心主任、教學發展中心中心主任、人事室主任及主計室主任)及一級學術主管(理工學院院長、人文學院院長、師範學院院長、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師資培育中心中心主任、南島文化中心中心主任、原住民族教育及社會發展研究中心中心主任及東部生物經濟中心中心主任)，視需要召開會議研商應變作為，防疫小組各成員工作職掌及各式通訊方式，如下表。

表：防疫小組組織

職稱	負責人	工作職掌	各式通訊方式
總指揮	校長	指揮所有與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緊急應變有關之工作。	
召集人	行政副校長 魏俊華	統籌各項防疫工作，協調整合各單位行動建議，完成本工作小組之各項行動綱領。	
副召集人	主任秘書 柯志昌	統籌本校有關傳染病疫情新聞發布、追蹤管考各單位執行情形，並擔任發言人。	
執行秘書	中心主任 <b>葉允棋</b>	綜理並督導本校傳染病疫情防疫事宜、防疫專區資料更新維護。	
委員	學術副校長兼 師範學院院長 賴亮郡	配合本校相關防疫規定，督導師範學院所屬學系學位學程中心執行防疫措施。	
委員	人文學院院長 李玉芬	配合本校相關防疫規定，督導人文學院所屬學系所中心執行防疫措施。	
委員	理工學院院長 胡焯淳	配合本校相關防疫規定，督導理工學院所屬學系所中心執行防疫措施。	
委員	教務長 梁忠銘	統籌安心就學措施及有關課業學習補救、停課、補課與復課事宜。	
委員	學生事務長 洪煌佳	掌握學生上課出缺席狀況、學生宿舍傳染病因應、隔離學生心理輔導等相關事宜。	
委員	研發長 黃豐國	針對境內外交流師生，掌握或列管其健康狀況，上課出席狀況、瞭解病假事由，處理學生疑似病例之請假事宜，並依疫情進行自主管理。	

職稱	負責人	工作職掌	各式通訊方式
委員	總務長 施能木	綜理並督導校園環境管理事宜。	
委員	教學發展中心 中心主任 許立群	配合本校相關防疫規定，執行防疫措施。	
委員	圖書資訊館館 長 謝明哲	綜理研發學校重大疫情處理之線上補課方式、線上教學等事宜及建置疫情「雲端健康管理系統」之技術支援。	
委員	產學營運暨推 廣教育處 處長 謝昆霖	統籌臺東校區及所屬場地之疫情應變事宜。	
委員	通識教育中心 中心主任 郭美女	配合本校相關防疫規定，督導中心執行防疫措施。	
委員	師資培育中心 中心主任 王前龍	配合本校相關防疫規定，督導中心執行防疫措施。	
委員	南島文化中心 中心主任 蔣斌	配合本校相關防疫規定，督導中心執行防疫措施。	
委員	原住民族教育 及社會發展研 究中心 中心主任 熊同鑫	配合本校相關防疫規定，督導中心執行防疫措施。	
委員	東部生物經濟 中心中心主任 李俊霖	配合本校相關防疫規定，督導中心執行防疫措施。	
委員	人事室主任 莊文靜	綜理教職員工請假(含出入境資訊通報健康事務組)及研擬防疫期間人力規劃及備援措施。	
委員	主計室主任 林雪芳	籌措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所需各項經費。	
諮詢顧問	組長 陳育嫻	具馬偕紀念醫院臺東分院護理長負責SARS防疫專業經歷，擔任本校防疫相關事宜諮	

職稱	負責人	工作職掌	各式通訊方式
		詢。	
諮詢顧問	助理教授 曾子璿	癌症流行病學、慢性病流行病學、健康服務管理、衛生政策、公共衛生、原住民健康研究專長，擔任本校防疫相關事宜諮詢。	

## 二、各處室防疫分工職掌

單位	負責人員	職掌內容
秘書室	簡任秘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綜理防疫小組會議召開之行政工作。</li> <li>各項防疫資訊轉發。</li> <li>綜理本校各項防疫最新資料研擬新聞稿。</li> </ol>
運動與健康中心-健康事務組	組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擬定傳染病相關防疫措施。</li> <li>掌握疫情發展及擬定緊急應變計畫。</li> <li>彙集各單位之疫情調查、就醫、隔離、追蹤及報表統整呈報與通報衛生單位及本校校園安全中心。</li> <li>衛生教育宣導。</li> <li>配合衛生單位疫情調查。</li> </ol>
學務處 校園安全中心	主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彙整校園疫情，依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li> <li>確實進行通報作業及協助疫情各項管制措施。</li> </ol>
學務處 心理輔導組	組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執行心理輔導，減低學生及家長恐慌心態。</li> <li>適切輔導受隔離學生及受疫情管制影響課業學生。</li> </ol>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組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留意學生出席狀況、瞭解病假事由。</li> <li>處理學生疑似病例之請假事宜。</li> <li>學生宿舍因應傳染病之相關規劃作業。</li> </ol>
教務處 課務組	組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之建議及教育部律訂之標準，發布學校停止上課訊息及復、補課規劃，及本校各項考試發現疑似病例之因應措施。</li> <li>安排罹病教師代課事宜，規劃並進行罹病或接受居家隔離學生之補救教學。</li> <li>請任課老師關心學生出缺席與健康狀況。</li> <li>學校若因疫情而停課之課程或考試的應變方式。</li> </ol>
研究發展處 國際事務中心	主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負責陸生入境後專責接機。</li> <li>掌握港澳生返校時間。</li> </ol>
總務處	組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掌握教職員工健康管理、追蹤及衛教。</li> </ol>

單位	負責人員	職掌內容
環安組		2. 定期監測教室或大型講堂二氧化碳指標。
總務處 事務組	組長	1. 統籌環境清潔及消毒並視疫情狀況適時進行全校消毒工作。 2. 消毒器材之購置及準備。 3. 配合衛生單位環境稽核。 4. 隔離區域廢棄物之消毒及處理。
人事室	秘書	1. 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規定，協助教職員工辦理差勤事宜。 2. 協助隨時掌握教職員工出入境資訊，並即時通報健康事務組。 3. 研擬防疫期間人力規劃及備援措施。
主計室	組長	審核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所需各項經費報支事宜。
圖書資訊館 技術服務組	組長	疫情雲端健康管理系統建置。
院/系/所 /學位學程	系所學程 主任/院辦 助教、助理 /中心行政 專員、助理	1. 應掌握各班學生每日請假狀況。 2. 負責各教室、系辦公室每週環境消毒。 3. 教師每日監控班級學生請假人數，並應隨時與家長保持聯繫，瞭解學生請假原因及相關症狀。 4. 協助紀錄師生修(授)課及活動情形，疫情調查。 5. 對大型之活動予以列管或暫緩辦理。 6. 對大班級通識課程之教室予以重新調配或改至室外上課。 7. 配合健康事務組相關防疫措施，發現感染或疑似病例，立即通報本校疫情通報中心。 8. 加強宣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預防措施。 9. 督促學生每日確實測量體溫，並填報體溫登錄系統。 10. 隨時掌握該系學生出入境資訊，並即時通報健康事務組。

### 三、本校防疫聯繫窗口

業務項目	單位	負責人員	各式通訊方式
學校對外聯繫 窗口	秘書室	陳美貞簡任秘書	專線：089-517304 E-mail：chenmg@nttu.edu.tw
安心就學相關	教務處 註冊組	宋其英組長	專線089-517327 E-mail：jean@nttu.edu.tw
課務相關	教務處	謝佩芳行政助	專線：089-517325

業務項目	單位	負責人員	各式通訊方式
	課務組	理	E-mail : peifang@nttu.edu.tw
緊急紓困助學 金相關	學務處 生輔組	曾建瑋 組員	專線：089-517376 E-mail:waynetseng1208@nttu.edu.tw
校外住宿租金 補貼	學務處 校安中心	洪佳伶 少校教官	專線：089- 517828 E-mail: lovely@nttu.edu.tw
住宿相關	學務處 生輔組	曾琦芳行政專 員	專線：089-518261 E-mail : kunsang@nttu.edu.tw
身心狀況輔導 相關	學務處 心輔組	夏淑怡心理師	專線：089-517880 E-mail : summerlab@nttu.edu.tw
環境清潔相關	總務處 事務組	黃士昌組長	專線：089-517407 E-mail : bt0214@nttu.edu.tw
餐廳衛生管理 相關	運健中心 健康事務 組	吳明灝組長	專線：089-518249 E-mail : k106@nttu.edu.tw
衛教相關	運動與健 康中心	繆佳臻護理師	專線：089-517358 E-mail : a5722659@nttu.edu.tw
	總務處 環安組	黃怡卿護理師	專線：089-517417 E-mail : yi@nttu.edu.tw
陸生、港澳生、 境外生學生名 單與出入境相 關	研發處 國際事務 中心	吳雅琴行政助 理	專線：089-517873 E-mail : yaya1024@nttu.edu.tw

#### 四、防疫應變小組

因本校防疫小組委員為一級主管，人數眾多，召開會議不易，在抗疫如同作戰情況下，本校需具即戰力，以因應疫情瞬息變動，為及時因應防疫工作之彈性調整與滾動修正，故110年05月28日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小組第六次臨時會議決議成立防疫應變小組；主要為能及時研議學校因應配套措施，以利各單位遵循並配合辦理，防疫應變小組成員以5位為原則，核心成員為防疫小組召集人魏行政副校長俊華、副召集人柯主任秘書志昌、執行秘書運動與健康中心葉中心主任允棋、專家諮詢顧問陳組長育嫻及討論議題有關權責單位主管。防疫應變小組會議決議經校長核定後，除公告於學校網頁外，並同時公告於本校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小組Line群組，以利防疫小組委員及時知悉，並送防疫小組備查。

#### 五、校園防疫工作項目與負責單位

(一) 防疫期間校園開放依相關規定滾動式調整限制遊客進入，凡是訪客及遊客進入校園必須接受體溫測量並填妥國立臺東大學傳染病防疫(TOCC)評估表(表 1)或入校實聯制登記(附件 13)；額溫 $\geq 37.5^{\circ}\text{C}$ 禁止進入校園，圖書資訊館出入口設置檢疫人員監測體溫，額溫 $\geq 37.5^{\circ}\text{C}$ 禁止進入館內。防疫期間，參與校內各項會議人員皆須於入



口處接受體溫測量及酒精消毒，並依疫情發展警戒級別情況，滾動式調整召開會議方式。

(二) 教職員工生旅遊史調查：

1. 於開學前及開學後，各處室系辦及人事室調查教職員工生出國旅遊史，繳交至運動與健康中心健康事務組列冊備查。
  - (1) 教職員工：請總務處環境與職業安全衛生組主辦、人事室協辦。
  - (2) 學生：請運動與健康中心健康事務組主辦、學務處與各學院暨所屬系所學位學程(導師、行政助理)協辦。
  - (3) 由運動與健康中心健康事務組每日依規定通報教育部(yalan@mail.moe.gov.tw)，並副知秘書室(hcchen@nttu.edu.tw)。
2. 凡經國外入境來臺或返臺的學生及教職員工
  - (1) 如有出國入境旅遊史，需進行居家檢疫 14 天，自主健康管理 7 天，留在家中或住宿地點不可外出上班、上學(課)及出國，請假原則依人事室規定辦理。
  - (2) 教職員工生如屬自主健康管理期間，仍建議不到校上班或上課，避免不必要的外出，延後非急迫需求之醫療或檢查，如需外出應全程佩戴外科口罩；落實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並且每日早晚監測體溫一次，如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應儘速就醫，且不得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就醫時主動告知接觸史、旅遊史、職業暴露及身邊是否有其他人類似症狀；同時立即告知學校健康事務組(專線：089-517358)，並依「國立臺東大學校園個案通報及處理流程圖」(附件 1)之作業程序執行。
  - (3) 宣導教職員工生避免至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嚴重地區旅遊及出差。
3. 若邀請安排國外人士來臺表演或參與活動，應備妥防疫計畫項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提出專案申請，經簽報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同意，方可從事核准之特定活動，並依循下列管制措施辦理：
  - (1) 入境時由機場檢疫人員發放 COVID-19 抗原家用快篩試劑，請妥為保管，檢疫第 10-12 天間依使用說明書進行採檢及操作；依入境民眾檢疫期間執行 COVID-19 抗原快篩作業流程執行(附件 17)。
  - (2) 12-14 天居家檢疫期滿前進行 PCR 採檢，若檢疫期滿已 14 天，於獲知檢驗結果前，應避免出入公共場所及與其他團員互相

接觸，另為降低校園防疫風險，在 7 天自主健康管理期間，仍不宜進入校園上課或前往人群聚集之處，並於防疫旅館繼續完成自主健康管理。

- (3) 檢驗陽性者送醫院隔離治療；其餘檢驗陰性者，經確認與陽性個案無接觸前提下，依照防疫計畫加強管理，可從事經核准之有限度活動，除特定經核備之活動外，禁止前往公共場所或人多擁擠地方。
- (4) 研提具體防疫計畫，落實動線分離、實聯制、工作人員強化自主健康管理及有效避免與本國人員接觸，以最少接觸及最高防疫為原則，並落實各項防護措施。

#### 4. 避免教職員工生非必要或非急迫之出國

- (1) 應避免教職員工生非必要或急迫之出國，對於各類人員出國案件，將審慎評估其必要性或急迫性，且加強自境外返國教職員工生之清查及健康管理措施。
- (2) 教職員出國，屬「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第三級警告者，將先採取替代措施，於疫情管制期間過後再行前往；屬第一、二級警示者，校長審慎從嚴審核，屬非必要或非急迫之出國個案，不予同意，已核准之出國案件，亦重新審核。
- (3) 為降低課堂群聚感染風險及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教職員工生**亦應避免出國，暫緩各類出國研習及交流活動，並積極勸導停止國外旅遊；另提醒自境外返國**教職員工生**及交換生，於入境時應誠實申報其旅遊史，主動告知學校，並 14 天居家檢疫期滿後**依規定**進行採檢，為降低校園防疫風險，在 7 天自主健康管理期間，仍不宜進入校園上課或前往人群聚集之處，請於防疫旅館或居所繼續完成自主健康管理，返校前主動檢附陰性採檢報告並送交健康事務組核備。

#### 5. 連續假期國內旅遊之學生及教職員工返校後防疫措施**(依疫情滾動式調整相關限制及措施)**

- (1) 校園進行全校性消毒清潔，尤其教室、宿舍、餐廳、圖書館、廁所、實驗室等人員使用頻率較高之場所，並提高校園消毒頻率、維持良好通風。
- (2) 師生返校或返回宿舍第一時間，嚴格執行師生健康監測，並詢問了解其身體健康狀況。針對遇有呼吸道、失去嗅覺味覺、腹瀉等症狀者，應立即請當事人佩戴口罩立即就醫並通報健康事務組。
- (3) 凡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公布相關景點，建議自主健康管理者，建議不上班不上課。校內住宿學生，如曾去過且身體有不適



狀況，校方將規劃個人獨立房間進行自主健康管理；校外賃居學生，如曾去過且身體有不適狀況，校方將主動進行衛教，並請落實自主健康管理；職員工友如曾去過且身體有不適狀況，依人事室 109 年 4 月 6 日 1091002313 號簽核准辦理；教師可採遠距教學或延後上課方式辦理。(附件 12)(圖 2)

### (三) 校內各項活動：

為確實掌握教職員工生所有活動，提供將來掌握疫情之調查。

1. 教師授課及學生修課情形：教務處。
2. 學生及指導老師參與社團紀錄、境外生各項活動：學務處。
3. 依疫情滾動式限制場館借用使用：依國立臺東大學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活動辦理-活動/場館外借風險評估表(附件 14)辦理。
4. 行政單位及學術單位各項活動總彙整：秘書室。

### (四) 防疫物資：健康事務組

1. 備妥防疫相關物資，並於健康與運動中心健康事務組門口，設置戶外發燒篩檢站，提供相關諮詢宣導及必要防疫工作。
2. 口罩分配依教育部指示，限定學校防疫第一線人員及有發燒、呼吸道相關症狀者給予，並每天更新公告防疫專區口罩量使用數量。

### (五) 通風與消毒清潔：各單位

1. 學校室內通風(依疫情滾動式調整相關限制及措施)
  - (1) 上課場所需維持室內通風，打開室內門窗、氣窗及前後門，使空氣流通，維持通風設備的良好性能，並經常清洗隔塵網。
  - (2) 各處室及系辦隨時維持辦公室及教室通風性、開窗，空氣保持流暢，非必要性不開空調，座位隔開，建議距離 1.5 公尺為佳，沒有窗戶的教室不要使用。
  - (3) 教育部已於 109 年 4 月 1 日要求應嚴格執行社交距離規範，除遇有校內「特定人聚集場合外」，若不能維持室外 1 公尺、室內 1.5 公尺，就全面配佩戴口罩。而實驗室、研討室因較密閉、近距離接觸，應要求佩戴口罩。
  - (4) 對於「特定人聚集場合」空間，因有特定人、通風、距離等前提，參與師生應有固定座位，並能保留出席紀錄，一旦須近距離接觸或交談，即應立即佩戴口罩。
- (5) 依疫情滾動式調整口罩佩戴時機。
2. 消毒清潔

- (1) 增設酒精放置點於各電梯、餐廳、宿舍出入口，供本校教職員工生隨時維持手部清潔衛生。
- (2) 防疫期間各辦公室、宿舍及教室定期上下午各消毒一次。並填寫「國立臺東大學教室環境消毒紀錄表」(附件 2)，單位自行留存備查。
- (3) 餐廳、圖書館、宿舍等公共空間定期上下午各消毒一次。
- (4) 常態性環境及清潔消毒：學校教職員工應每日多次針對學生經常接觸之物品表面(如門把、桌面、麥克風、電燈開關、或其他公共區域)進行清潔消毒，可用普力消毒錠劑稀釋或 1:100 (500ppm) 漂白水稀釋液進行擦拭。
- (5) 消毒範圍包含地面、門把、窗戶把手、按鈕、電器開關、家具表面、電話、對講機、垃圾桶、洗手臺、馬桶、浴盆、水龍頭、蓮蓬頭、排水口、抽風扇、電腦、鍵盤、風扇等。定期清潔學生、學生經常接觸的物品表面，如鍵盤、課桌椅、門把、公共區域的公共用品、教具等。

### 3. 學校餐廳(依疫情滾動式調整相關限制及措施)

- (1) 餐廳用餐區桌子與鄰桌間距 1.5 公尺，並使用用餐隔板，降低交互感染風險。(總務處)
- (2) 用餐桌面及公共空間每日上下午各消毒一次。(餐廳廠商)

### (六) 依現階段防疫措施，落實自主健康管理及通報機制：各單位

1. 建置體溫登錄系統雲端，每日掌握發燒或其它症狀師生，並每日中午 12 時回報教育部**相關表單**。
2. 全校教職員工生及外包廠商主動配合量體溫，並填報體溫登錄系統。
3. 若發現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或類流感症狀之學生或教職員工，應戴口罩並通報健康事務組，針對症狀個案完成 TOCC 評估表(表 1)，以掌握全校師生健康狀況及風險評估。
4. 教職員工生應落實「生病不上班、不上課」原則，在家休養直至發燒症狀解除後 24 小時始返校。
  - (1) 確診病例，應實施強制隔離，隔離期間核給公假，並依「**國立臺東大學校園個案通報及處理流程圖**」及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個案追蹤作業流程執行。(附件 1)(圖 1)
  - (2) 醫療機構針對符合通報定義(14 天內有出國旅遊史+發燒或呼吸道感染及肺炎)之疑似病例進行通報後，在檢驗結果確認前

於醫院隔離期間，由縣市政府衛生局開立隔離通知書，該期間核給公假。

(3) 與確定病例接觸，應實施 14 日居家隔離，核給公假。

(4) 無症狀但有出國旅遊史，應實施 14 日健康關懷(居家檢疫)加 7 天自主健康管理，共計 21 天，核給公假。但疫情指揮中心宣布避免前往疫區仍前往者，屬可歸責當事人情形，不核給公假。

5. 主動關心學生健康狀況：班導師或授課教師應注意學生是否有發燒、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

#### (七) 防疫衛教及措施

1. 建置本校「國立臺東大學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各級疫情之處理要則」。(附件 3)
2. 本校訂於 109 年 2 月 7 日召開全校各單位防疫相關衛教宣導，以及指導環境消毒方式，並提供各單位消毒包(消毒包內容物有：酒精 1-2 瓶、消毒錠劑 1-2 顆、漂白水 1 瓶、手套 2 副、防疫文宣)。
3. 訂定開學前後落實執行校園防疫管控措施。(附件 4)
4. 於本校防疫專區網頁放置防疫相關宣導影片。
5. 於校園電視牆播放防疫宣導影片。
6. 開學前 2 周，任課老師上課前播放防疫專區影片。
7. 餐廳從業人員防疫宣導並每日監測體溫。
8. 開學後於導師會議、班代會議和其他會議加入防疫宣導衛教。

#### (八) 安排居家隔離宿舍空間：學務處

本校安排知本校本部第二宿舍 B 棟一樓為「安居宿舍」：

1. 對象：如學校啟動停課機制，提供予無校外賃居處、未依附在臺親友，且無居家隔離需求之境外生。
2. 寢室安排：共 14 間宿舍，約 56 個床位。

#### (九) 學校防疫資訊宣導：

1. 首頁防疫專區：由運動與健康中心維護，即時更新各項資訊，宣導防疫衛教新訊。專區網址：  
<https://epidemic.nttu.edu.tw/index.php>
2. 各單位利用所屬網站網頁即時公告，並透過臉書或社群通訊即時

傳送訊息。

## 肆、安心就學措施

### 一、開學選課

- (一) 因應本案未選課學生由所屬學系(所)以人工加選方式辦理，且不受每學期最低應修科目學分數限制。
- (二) 學生選課情形，逕由教務處列冊彙送相關學生選課資料予系(所)備查，以利其進行輔導事宜。
- (三) 如學生於學期中因故需接受隔離或醫療措施，無法繼續修課者，可辦理課程退選。

### 二、註冊繳費

- (一) 學生得以通訊方式向教務處申請延後註冊繳費，並將配合個案需求給予彈性繳費期程。
- (二) 學生所修科目學分如未達每學期最低應修科目學分，得依所修學分數繳交學分費，但須繳交全額雜費。

### 三、修課方式

發文任課教師，本學期得採同步或非同步方式進行遠距教學，或以錄影非同步方式讓學生修課，並將授課教材放置網路學園，以協助學生修讀課程。

### 四、考試成績

- (一) 發文任課教師，符合隔離規定無法在校參與考核者，得採其他彈性方式（如繳交報告、個案補考等）核算學期成績。
- (二) 得依科目性質，請任課教師調整成績評定方式。

### 五、學生請假

請假前需先電話通報運動與健康中心健康事務組(電話:089-517358 或 089-518251)，通報後並至學務行政管理系統-「學生請假系統」線上申請「特殊公假」並列印紙本假單，返校時再持假單送請運動與健康中心健康事務組核章後繳回至生輔組。相關學生不受缺課扣考、勒令休學規定限制。

### 六、休退學及復學

- (一) 休學申請：學生得以通訊方式向教務處申請休學及檢具相關證明補辦程序，並得委託他人辦理相關作業，毋須繳納相關學雜費用；休學期限屆滿仍無法復學者，得予專案延長休學期限。
- (二) 學雜費退回：退回相關學雜費用，不受學生休退學時間點限制。

- (三) 本校業已取消連續兩學期逾二分之一(三分之二)學分不及格應令退學的規定。
- (四) 復學後輔導：若學生復學時遇有原肄業系所變更或停辦時，本校得輔導學生至適當學系所修業，且系所應對學生進行選課輔導。對因本案影響休學之學生，俟其復學後學系之導師應對其進行必要之心理、學習（含選課）之相關輔導。
- (五) 延長修業期限：若學生修業期限屆滿仍無法修畢應修科目學分者，本校得專案延長其修業期限。

## 七、畢業資格

- (一) 畢業應修科目學分：依課程之科目性質，酌情調整課程(如實習、體育、服務學習)之學習內涵及學習時數。
- (二) 其他畢業資格條件：得放寬學生畢業資格條件（如語文檢定或系所畢業條件），提供學生替代方案。
- (三) 全學期實習課程依照各實習單位規定辦理。

## 八、資格權利保留

審酌學生身心狀況及學習需要，協助學生保留赴境外修讀雙聯學位、研修或交換之資格。

## 九、停課、補課及復課

訂定「國立臺東大學防治重大疫情及其他災害停課復課補課補考實施要點」(附件 5)，依該要點辦理停課、補課及復課事宜。

## 十、宿舍開學開放入住規劃

- (一) 新生於開學前四日的中午 12 時開放入住，二年級以上舊生於開學前三日的中午 12 時開放入住。
- (二) 入境後經國際事務中心通知檢疫旅館解除隔離日後，始安排宿舍床位並製繳費單。
- (三) 住宿費用依本校宿舍收費標準表收費(請參閱國立臺東大學知本學苑學生宿舍住宿收費標準一覽表)，需於入住時出示繳費收據始能簽領鑰匙。
- (四) 本國籍弱勢學生及境外生，免收提早入住之住宿費用。
- (五) 相關住宿問題聯繫：二宿辦公室專線 089-518261。

## 十一、輔導機制

- (一) 學習關懷輔導

學生修業情形由教務處追蹤，並視學生學習情形，專案啟動補救教學及學習輔導角落等輔導機制。

## (二) 學生身心狀況輔導

1. 評估受疫情影響需要自主隔離同學之心理狀態，提供關懷並適時提供遠距輔導與陪伴(透過電話及 email)。
2. 針對返校學生，提供心理衛生資訊，並針對個別需求提供心理輔導(遠距或面對面諮商)。
3. 必要時，支援導師與學生家長進行溝通聯繫。

(三) 維護學生隱私：本校處理學生就學事宜，依相關規定辦理，並注意個人資料保護事宜。

## 十二、 就學貸款

(一) 就學貸款收件截止日為開學註冊日當天，學生應儘速辦理銀行對保並將資料繳回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二) 學生繳件方式得以郵寄、親送或委託他人代繳方式處理。

## 伍、 境外生健康管理措施

一、 由研發處國際事務中心負責聯繫並確認學生名單和出入境時間，回報相關處室(運動與健康中心、學務處生輔組和秘書室)，由國際事務中心通知境外生相關管理措施。

(一) 入境前作業：要求境外生須於登機前檢具 3 日內 COVID-19 核酸檢驗陰性報告；配合教育部防疫管理機制，由國際事務中心派人至機場專人接機，安排學生坐防疫計程車至防疫旅館，由健康事務組組員至防疫旅館確認境外生入住，並給予相關注意事項及衛教，完成 14 日居家檢疫及 7 天自主健康管理。

(二) 入住居家檢疫場所注意事項：

1. 入境時由機場檢疫人員發放 COVID-19 抗原家用快篩試劑，請妥為保管，檢疫第 10-12 天間依使用說明書進行採檢及操作，並於 12-14 天協助醫院 PCR 採檢作業；依入境民眾檢疫期間執行 COVID-19 抗原快篩作業流程執行(附件 17)。
2. 須要求境外生完成 14 天居家檢疫後，持續進行 7 天之自主健康管理，並應持續追蹤關懷；自主健康管理期間仍不到校上課，並於防疫旅館繼續完成自主健康管理。
3. 境外生於居家檢疫完成後須進行採檢，採檢結果為陰性者，並於防疫旅館繼續完成自主健康管理始能外出、返回校園。



4. 事先與衛生單位及採檢醫療院所協調，居家檢疫期間滿 12-14 天安排至醫院採檢，確認採檢醫院及採檢時間後，名冊主動提供防疫旅館所在地之衛生局，以利其後續通知檢驗結果；前往採檢時應安排防疫計程車或防疫專車載送，並落實相關防疫措施，包含全程佩戴口罩，保持社交距離等。
5. 學生於醫院採檢後應立即搭乘防疫計程車或防疫專車返回防疫旅館，等待學校通知檢驗結果，於防疫旅館繼續完成自主健康管理。
6. 上開學生檢疫期滿後之採檢為必要程序，如學生於檢疫期間有發燒、嗅/味覺異常、腹瀉或呼吸道症狀並已先行採檢，其檢疫期滿後隔日仍需再次採檢。
7. 境外生來臺處理程序，請參閱「因應疫情境外生來臺機制流程圖」(附件 15)。

## 二、資料建檔與監測說明：運健中心健康事務組

- (一) 建置「國立臺東大學境外生校內校外居家檢疫期間流程圖」。(附件 6)
- (二) 建置「國立臺東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生入校配合事項」。(附件 9)
- (三) 建置「COVID-19 通報採檢及採檢後應注意事項」。(附件 16)
- (四) 依提供造冊「集中監測場所人員管理彙整表」(附件 10)由健康事務組護理師每日監測管理。
- (五) 防疫包內容物有體溫計 1 支、「國立臺東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健康關懷通知書」(含體溫及行程記錄表) 1 份(附件 7)、口罩 21 個。
- (六) 活動範圍以居家隔離房間為主，於房間內需戴口罩，口罩由本校提供每人每天 1 個口罩，共 21 片口罩。
- (七) 每日早晚各量測體溫一次，並詳實記錄(紙本及校內體溫登錄系統同步記錄)。若有發燒 ( $\geq 38^{\circ}\text{C}$ ) 或咳嗽、呼吸急促等呼吸道症狀時，應立即連繫學校健康事務組護理師，再由學校護理師與當地衛生單位聯繫，由衛生單位協助轉送至醫院就醫。
- (八) 監測期間不得外出 (包含上課)，如有特殊情況必須外出，應先聯繫學校管理人員。
- (九) 設置 line 群組軟體，每日關懷學生生活起居、飲食、身體健康狀態及課業學習等，必要時學校心理師介入。
- (十) 監測結束後，將體溫及行程記錄表交給健康事務組。

## 陸、學校出現確診病例之因應

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109 年 2 月 19 日公布標準，學校如出現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案例，該師生所修（授）課程均停止；出現兩例確診案例，依前開標準全校停課。

- 一、學校出現確診案例時，將啟動校內疫調機制，各相關單位均需協助調查該個案所有活動紀錄，並配合衛政機關進行處理相關檢疫。
- 二、教職員工生安排：
  - (一) 衛政機關尚未匡列居家隔離者時，本校可要求教職員工生進行自主健康管理。
  - (二) 衛政機關匡列居家隔離後，安排相關住宿：
    1. 無須進行居家隔離者：
      - (1) 本國學生、境外生(校外賃居、依附在臺親友)：自行返家。
      - (2) 境外生(未校外賃居、未依附在臺親友)：入住安居宿舍。
- 三、當學校出現確診病例時，暫停各項大型活動，如班際活動、社團活動、運動會等。
- 四、臺東地區主責醫院為衛生福利部臺東醫院、臺東馬偕醫院及臺東基督教醫院，若出現有疑似症狀者，健康事務組將聯繫地方衛生單位或 1922 防疫專線，並派專車就診。

## 柒、本校招生考試防疫措施處理原則

- 一、試場環境通風與消毒：
  - (一) 打開門窗，確保試場通風良好。
  - (二) 考試前試場將全數以稀釋漂白水消毒。
  - (三) 如果間隔較長之休息時間（如午休時間），試場可視實際需求再次消毒。
  - (四) 試場預備酒精，提供試務工作人員及考生清潔使用。
  - (五) 監試人員與考生保持適當距離，考試開始前打開門窗注意環境通風。
  - (六) 考試結束後，全數試場再次消毒。
- 二、考生旅遊史應事前主動調查：
  - (一) 事前請考生主動通報旅遊史：事先聯繫通知考生，在考試當日前 14 天內，有出國旅遊史，應主動通報。若為居家隔離及居家檢疫者，請配合留在家中；若為自主健康管理者，則應至隔離考場並全程佩

戴口罩應試。

(二) 考試當日提醒：考試當日張貼宣導公告，提醒考生應主動通報旅遊史。

### 三、健康管理：

(一) 體溫測量：為配合量測體溫等防疫措施，請考生提前進行報到作業。考試當日準備額溫槍等體溫量測器材，供考生量測體溫，已量測體溫者，於手背上蓋章證明；試務工作人員則皆需量測體溫。

(二) 健康狀況說明及管理：

1. 考生應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如有發燒（ $\geq 38^{\circ}\text{C}$ ）或咳嗽等呼吸道症狀，應主動告知監試人員，並應自備口罩且主動佩戴後，安排獨立隔離試場應試。
2. 學校協助考生量測體溫時，如遇學生有發燒情形，應詢問其旅遊史及有無呼吸道感染及腹瀉等症狀，並協助適當防護措施及引導就醫治療。

### 四、隔離措施：

(一) 掌握試務工作人員健康狀況及旅遊史，如有考試當日前 14 天內出國旅遊史，請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不能擔任試務工作人員並安排其他人員替代。

(二) 事先調查考生旅遊史，如考試當日前 14 天內有出國旅遊史，且正在進行居家檢疫者，不得應試。

(三) 本校應設置隔離試場；考試當日應依試場規則及實際應試需求，啟用隔離試場。

(四) 考試期間，如有考生發燒或咳嗽等呼吸道感染不適症狀，應詢問考生意願，並採取適當防護措施、協助就醫或至隔離試場應試。

### 五、醫療支援：

(一) 學校醫護人員留意試務工作人員及考生身體狀況，協助處理考生突發傷病。

(二) 監試人員全程留意考生身體狀況。

## 捌、經費概算表

項次	品項	經費(元)	備註
業務費	醫療耗材	400,700	額溫槍、腋溫、口罩、防護衣、護目鏡、防護帽、酒精、手套、布口罩...等
	檢疫學生提供餐費	162,800	1. 便當 10 人*240 元/天*14 天=33,600

項次	品項	經費(元)	備註
			2. 4月後便當 20人*80*3餐*14天=67,200元 3. 水果 30人*50元 2餐/天*14天=42,000 4. 乾糧 32人*14天=20,000
	消毒清潔耗材	261,365	洗手乳、普力消毒錠、漂白水、噴灑器、廁所用紙盒、酒精空瓶...等
	居家檢疫耗材	150,000	垃圾袋、臉盆、床組、清潔用品、快煮壺...等
	工讀費	54,770	計算方式：158元*300小時=47,400元+勞保保費3573元+補充保費905元+勞退基金2892元
	防疫保險	52,200	保險一式 52,200元
	清潔公司委外清潔費	150,000	第一次清潔忠孝樓-6萬元 爾後消毒5,000-10,000元/次
	雜支	80,000	包車、防疫宣導品、海報、貼紙
	小計	1,311,835	
設備費	熱感應顯像儀	99,800	運健中心 1臺 49,900元*2臺
	消毒機	22,000	消毒機共 1臺*22,000元
	手持紅外線熱影像儀	290,000	圖書資訊館 1臺*290,000元
	小計	411,800	
總計		1,723,635	

玖、本計畫經防疫小組會議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報部實施，如有未盡事宜，悉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教育部函示規定辦理。

相關附件：

表1：「國立臺東大學傳染病防疫（TOCC）評估表」

圖1：「國立臺東大學校園個案通報及處理流程圖」

附件1：「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個案追蹤作業流程」

附件2：「國立臺東大學教室環境消毒紀錄表」

附件3：「國立臺東大學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各級疫情之處理要則」

附件4：「國立臺東大學校園防疫管控措施」

附件5：「國立臺東大學防治重大疫情及其他災害停課復課補課補考實施要點」

附件6：「國立臺東大學境外生校內校外居家檢疫期間流程圖」

附件7：「國立臺東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自主健康關懷通知書」

附件8：「集中監測場所消毒作業原則」

附件9：「國立臺東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生入校配合事項」

- 附件10：「集中監測場所人員管理彙整表」
- 附件11：「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宿舍因應嚴重特殊傳染肺炎疫情應變措施」
- 附件12：「國立臺東大學連假期間國家級警報旅遊風景區自主健康管理注意事項」
- 圖2：「國立臺東大學連假旅遊學生處理措施」
- 附件13：「國立臺東大學遊客入校實名制名單」
- 附件14：「國立臺東大學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活動辦理活動/場館外借風險評估表」
- 附件15：「因應疫情境外學生來臺機制流程圖」
- 附件16：「COVID-19通報採檢及採檢後應注意事項」(新增)**
- 附件17：「入境民眾檢疫期間執行COVID-19抗原快篩作業流程」(新增)**

## 國立臺東大學傳染病防疫 (TOCC) 評估表

### (TOCC-Travel Occupation Contact Cluster)

單位/系所：\_\_\_\_\_ 姓名：\_\_\_\_\_ 學號：\_\_\_\_\_ 電話：\_\_\_\_\_ 居住地：\_\_\_\_\_

您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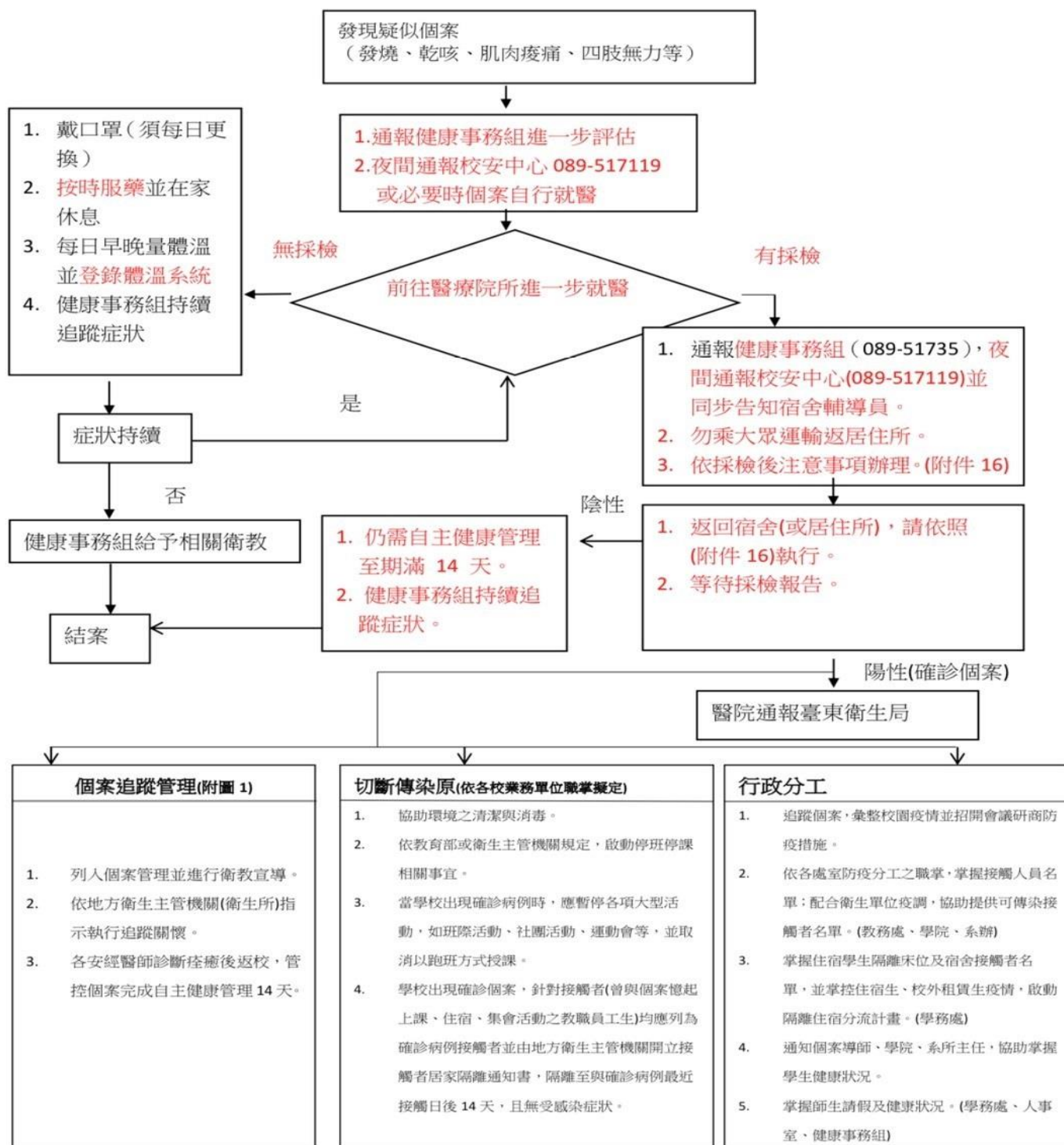
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為顧及您與校園的安全，請如實填寫以下問卷，以利學校了解您的接觸史及身體狀況，如有發燒、旅遊史、與疑似或確診個案接觸者，請確實告知，以協助您配合防疫相關事宜，感謝您的合作！

類別	Travel history旅遊史	Occupation職業別	Contact history接觸史	Cluster是否群聚
問題	最近14日內旅遊史?	您的職業為何?	您近期接觸及出入場所?	您近一個月內群聚史?
評估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自身曾至國外旅遊 (前往的國家: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自身曾至國內旅遊 (前往的縣市: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醫院工作者(如醫事/非醫事人員, 含外包人力、實習學生及衛生保健志工等)	<input type="checkbox"/> 曾至醫院、診所就醫	同住家人正在 <input type="checkbox"/> 居家隔離 <input type="checkbox"/> 居家檢疫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健康管理 (到期日:___月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親友曾至國外旅遊 (前往的國家: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運輸業(如計程車、客運司機等)	<input type="checkbox"/> 曾出入機場、觀光景點及其他頻繁接觸外國人場所	<input type="checkbox"/> 接觸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 對象是: <input type="checkbox"/> 朋友 <input type="checkbox"/> 同事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
	<input type="checkbox"/> 家屬曾至國外旅遊 (前往的國家: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旅遊業(如導遊)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業(如餐廳、飲料店、合法營業場所等) <input type="checkbox"/> 旅館業(如房務、客務接待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曾參與公眾集會 <input type="checkbox"/> 宗教/政治/學術/藝文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開學/畢業典禮、婚喪喜慶、運動賽事等聚眾活動	<b>Symptom有無症狀</b> <input type="checkbox"/> 發燒 <input type="checkbox"/> 呼吸道窘迫症狀 (呼吸急促、呼吸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航空服務業(如航空機組人員等)	<input type="checkbox"/> 野生動物與禽鳥接觸	<input type="checkbox"/> 喉嚨痛 <input type="checkbox"/> 流鼻水 <input type="checkbox"/> 肌肉痠痛 <input type="checkbox"/> 關節痠痛 <input type="checkbox"/> 四肢無力 <input type="checkbox"/> 味覺失調或消失 <input type="checkbox"/> 嗅覺失調或消失 <input type="checkbox"/> 腹瀉(一天三次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工讀生(打工場所: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無以上任一症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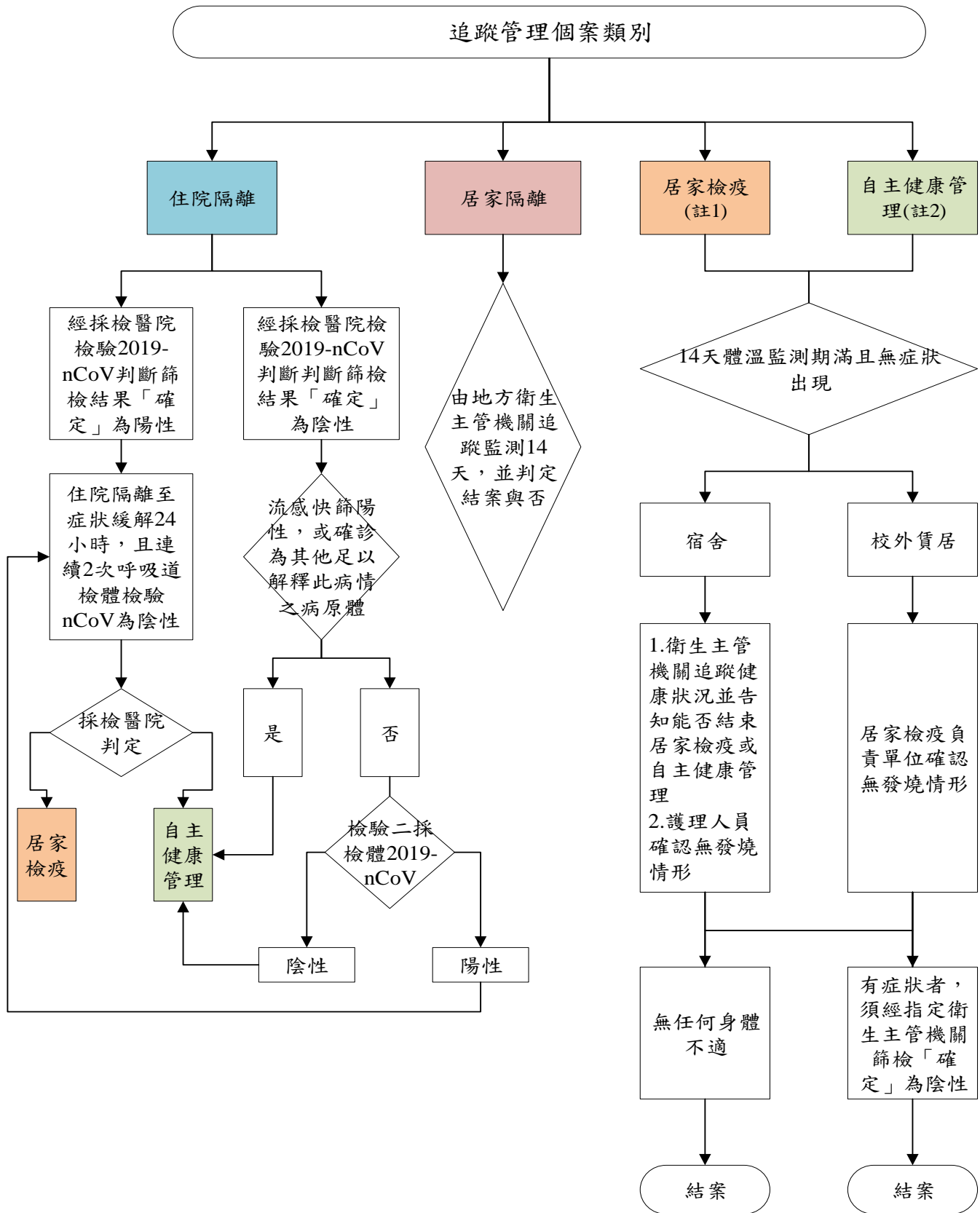


圖 1

國立臺東大學校園個案通報及處理流程圖



##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個案追蹤作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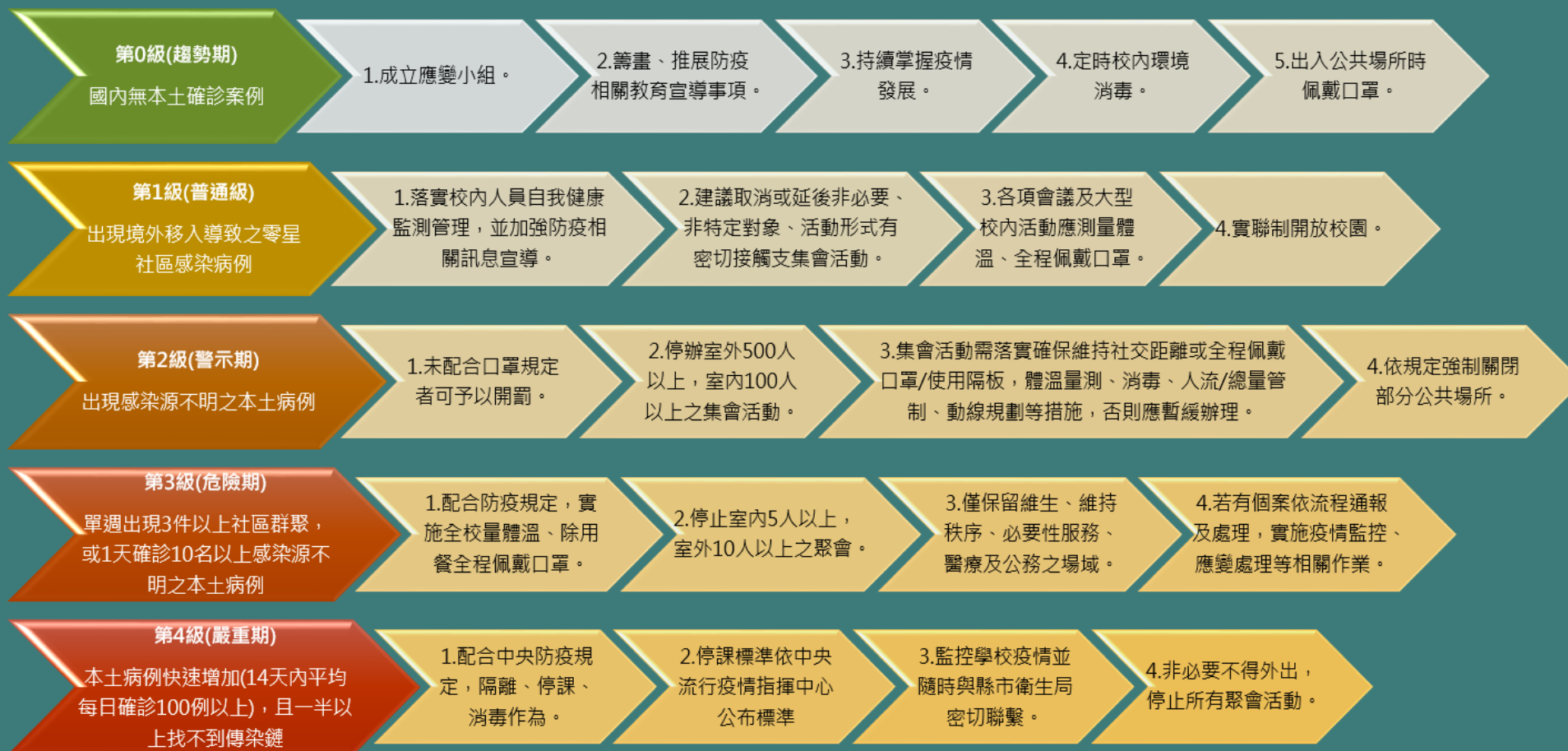
註1：居家檢疫包含2類對象，(1)具中港澳旅遊史者；(2)住院隔離後經採檢醫院判定為居家檢疫者  
 註2：通報個案但已檢驗陰性且符合解除隔離條件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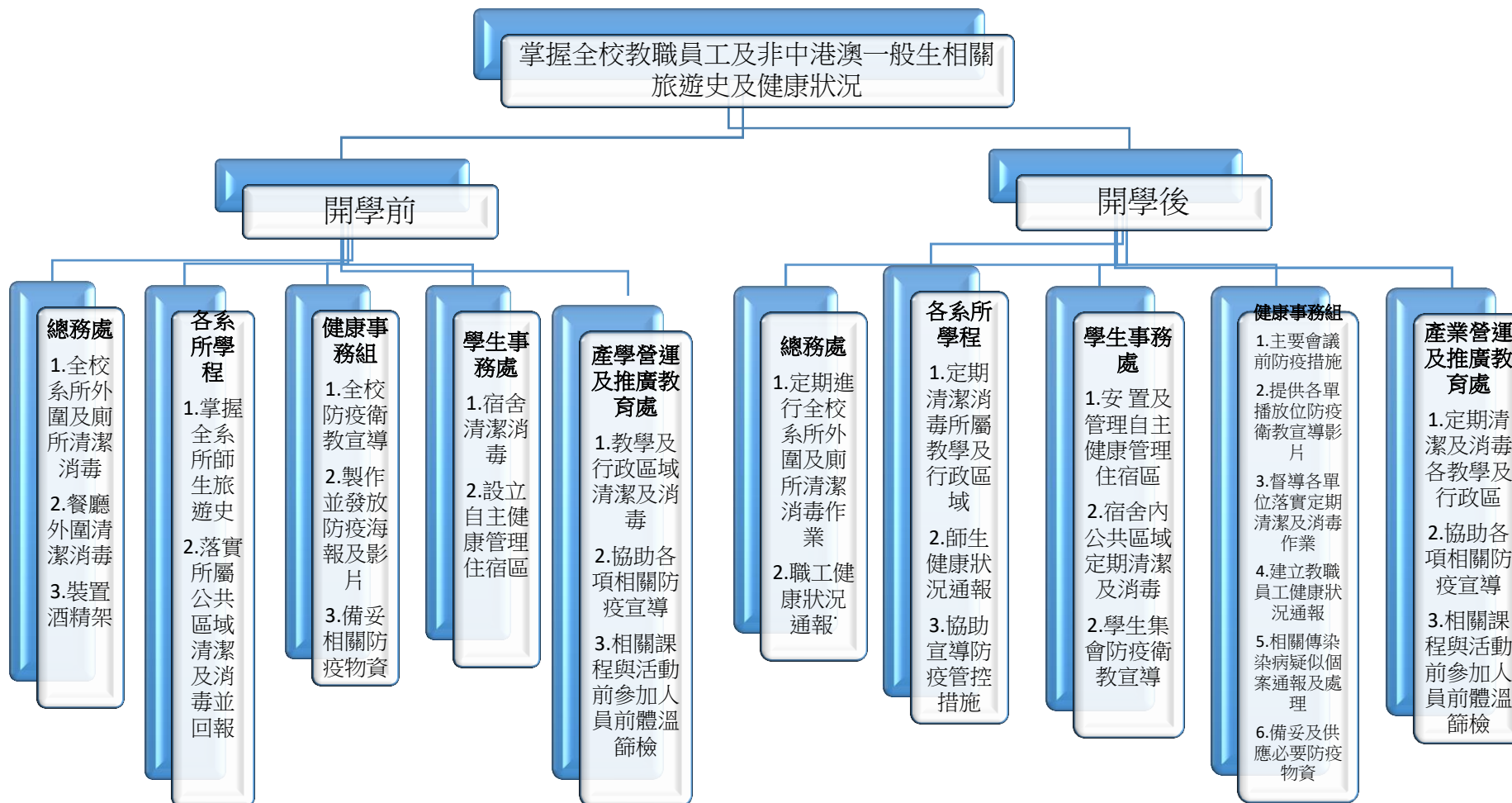
國立臺東大學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各級疫情之處理要則

疫情分級	第 0 級 (趨勢期)	第 1 級 (普通級)	第 2 級 (警示期)	第 3 級 (危險期)	第 4 級 (嚴重期)
疫情分級標準	國內無本土確診案例	出現境外移入導致之零星社區感染病例	出現感染源不明之本土病例	單週出現 3 件以上社區群聚事件，或 1 天確診 10 名以上感染源不明之本土病例	本土病例快速增加(14 天內平均每日確診 100 例以上)，且一半以上找不到傳染鏈
處理與通報作業	各級學校共同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落實校內人員自我健康監測管理，並加強防疫相關訊息宣導。</li> <li>建議取消或延後非必要、非特定對象、活動形式有密切接觸之集會活動。</li> <li>各項會議及大型校內活動應測量體溫、全程佩戴口罩。</li> <li>實聯制開放校園。</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未配合口罩規定者可予以開罰。</li> <li>停辦室外 500 人以上，室內 100 人以上之集會活動。</li> <li>集會活動需落實確保維持社交距離或全程佩戴口罩/使用隔板，並落實實聯制、體溫量測、消毒、人流管制、總量管制、動線規劃等措施，否則應暫緩辦理。</li> <li>依規定強制關閉部分公共場所。</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配合中央防疫規定，實施全校量體溫、除用餐全程佩戴口罩。</li> <li>停止室內 5 人以上，室外 10 人以上之聚會。</li> <li>僅保留維生、維持秩序、必要性服務、醫療及公務之場域。</li> <li>依「國立臺東大學校園個案通報及處理流程圖」(附件 1)，實施疫情監控、應變處理與通報作業。</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配合中央防疫規定，隔離、停課、消毒作為。</li> <li>停課標準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109 年 2 月 19 日公布標準，該師生所修(受)課程均停課；出現 2 例確診病例，依前開標準全校停課。</li> <li>監控學校疫情並隨時與縣市衛生局密切聯繫。</li> <li>非必要不得外出，停止所有聚會活動。</li> </ol>
	應變措施	完成應變計畫並據以展開減災及整備作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持續強化防疫應變作為。</li> <li>掌握學校中醫療單位列為自主健康管理人員名單。</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經與縣市衛生局確定學生或教職員出現發燒且類流感症狀時，依「國立臺東大學校園個案通報及處理流程圖」(附件 1)通報。</li> <li>無論校園有無疫情，均每日中午 12 時回報教育部前 24 小時內經量測發燒人數。</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規定實施停課。</li> <li>先期完成復課、補課、補考等復原作為之準備。</li> <li>掌握學校所有疫情相關病例及發展並隨時與縣市衛生局保持密切聯繫。</li> </ol>

# 國立臺東大學新冠肺炎各級疫情之處理要則



### 國立臺東大學校園防疫管控措施





## 國立臺東大學防治重大疫情及其他緊急災害停課復課補課補考實施要點

109 年 02 月 05 日 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小組第 2 次會議通過

- 一、國立臺東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因應重大疫情及其他緊急災害發生必須停課，以及日後之復課、補課及補考事宜，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適用於發生重大疫情疑似病例、可能病例、隔離等及其他重大且需要緊急停課之災害（以下簡稱特殊災害）。一般颱風放假並不適用本要點之規定。
- 三、特殊災害發生時依據中央機關頒布之命令或規定實施停課。無統一之停課規範時，由本校校長（或代理人）召開行政會議決議停課期限，並報教育部核備。
- 四、停課期間屆滿，如無繼續停課之必要，應即復課。若必須繼續停課仍應經行政會議之決議，並報教育部核備。
- 五、為保障學生受教育之品質，停課期間對於學生同時實施補課；若影響學生之期中期末考試，應給予補考。補課與補考之規定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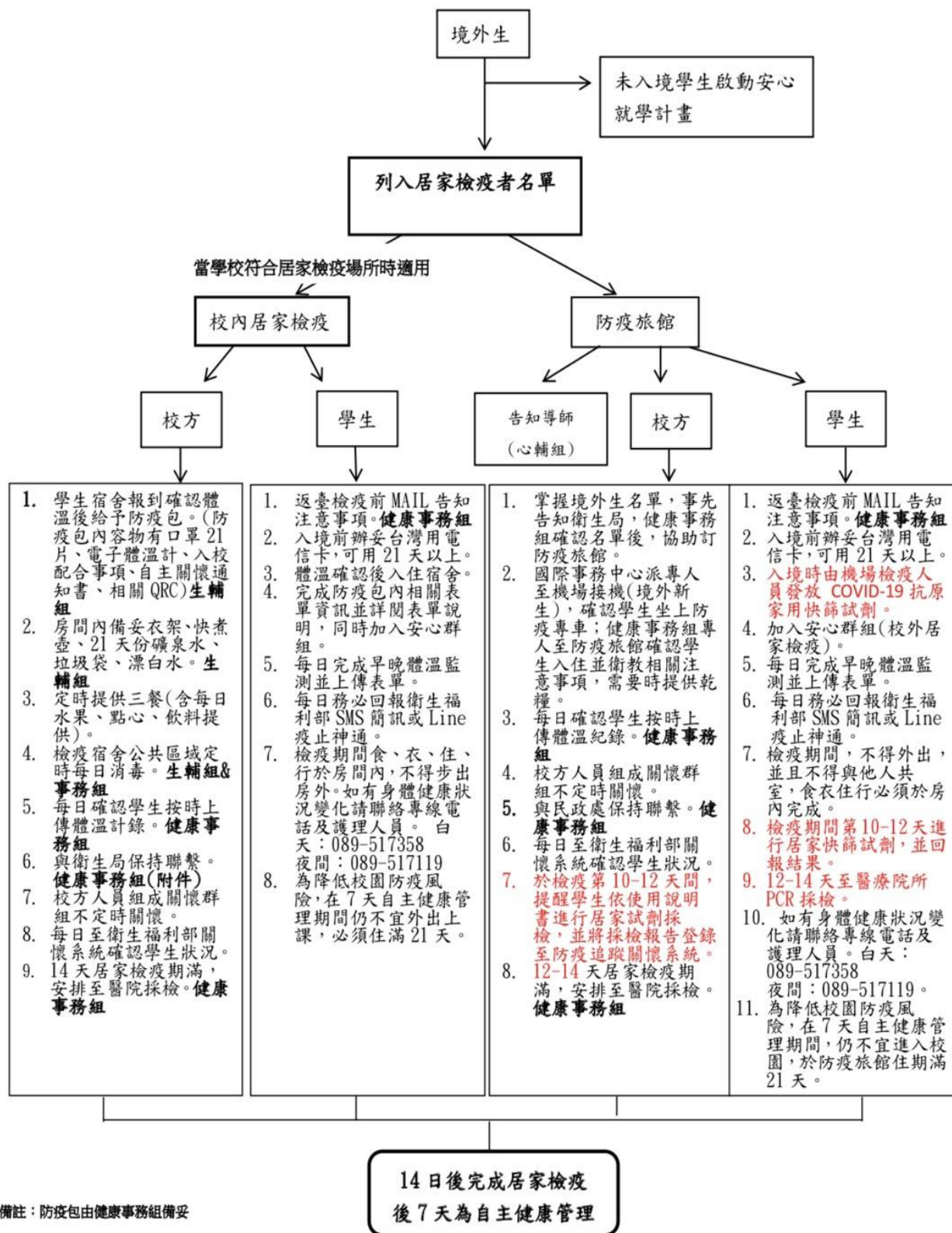
### （一）補課規定

1. 本校僅部分班級停課時，班級課程由學生代表與任課教師以電話、社群媒體或電子文書商定補課方式。
2. 本校僅部分班級停課或全校性停課時，授課方式得採同步或非同步方式進行遠距教學，或以錄影非同步方式讓學生修課，並將授課教材放置網路學園，以協助學生修讀課程。

### （二）補考規定

1. 停課期間影響學生期中或期末考試時，應給予學生補考之機會。
  2. 補考之內容與方式由任課教師依其專業決定而實施，並在補考後將成績送交教務處註冊組登錄。
- 一、符合隔離規定無法在校參與考核者，得採其他彈性方式（如繳交報告、個案補考等）核算學期成績並送交教務處註冊組。
  - 二、本要點經本校組成之防疫小組會議通過後，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東大學境外生校內校外居家檢疫期間流程圖



## 國立臺東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健康關懷通知書

### 國立臺東大學，關心您

因您過去14 天曾國外旅遊史，為防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之傳染，並保障您自己及親友的健康，請在返國14 天內，注意以下事項：

- 一、請維持手部清潔，保持經常洗手習慣，原則上可以使用肥皂和清水或酒精性乾洗手液進行手部清潔。另應注意儘量不要用手直接碰觸眼睛、鼻子和嘴巴。
- 二、請落實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有咳嗽等呼吸道症狀時應戴口罩，當口罩沾到口鼻分泌物時，應立即更換並內摺丟進垃圾桶。打噴嚏時，應用面紙或手帕遮住口鼻，若無面紙或手帕時，可用衣袖代替。
- 三、請於健康監測的 21 日內(14 天居家檢疫+7 天自主健康管理)，每日早/晚各量體溫一次、詳實記錄體溫及活動史「體溫及行程紀錄表」，並上傳至本校體溫登錄系統，同時每日務必回報衛生福利部所發之 SMS 簡訊或 Line 疫止神通健康回報；學校管理人員應主動追蹤其早晚體溫紀錄。
- 四、入境時機場檢疫人員發放 covid-19 抗原家用快篩試劑，請於居家檢疫期間第 10-12 天於檢疫旅館自行執行快篩，並告知學校護理人員快篩結果。
- 五、學校護理人員將於居家檢疫第 12-14 天安排帶至醫療院所 PCR 採檢。
- 六、居家檢疫期滿 14 天後，7 天自主健康管理期間仍不宜進入校園，於防疫旅館完成共計 21 天健康監測。
- 七、倘您有發燒( $\geq 38^{\circ}\text{C}$ )且有呼吸道症狀，請立即佩戴外科口罩，立即通報健康事務組（專線 089-517358）或校安中心（專線 089-517119）並盡速安排就醫。通知衛生單位評估後，將協助派防疫救護車或防疫計程車就診，就診時務必主動告知旅遊史，職業暴露，有關的暴露，以及身邊是否有其他人有類似的症狀。(防疫計程車來回必須自費)
- 八、如未確實遵守各項健康監測規定，將係違反「傳染病防治法」第 48 條，依同法第 67 條可處新臺幣 6 萬至 30 萬元不等罰鍰。
- 九、對本通知書如有不服，應於本通知書送達之次日起 30 日內，依訴願法第 58 條第 1 項規定，繕具訴願書經原行政處分機關向訴願管轄機關提起訴願。

## 集中監測場所消毒作業原則

### 一、目的

避免出現新的傳染，並控制疫情擴散。

### 二、消毒時機

每日應進行最少 1 次環境清潔工作，對於手部常接觸的表面，應加強清潔工作，增加清潔頻率。

### 三、消毒範圍

集中監測場所，尤其是集中監測者居住與活動之空間。

### 四、應準備之裝備及器材

#### (一) 個人防護具：

1. 適當呼吸防護的口罩。
2. 手套(乳膠檢驗手套或橡膠手套)。
3. 隔離衣。
4. 護目裝備(護目鏡或面罩)：視業務執行現況搭配使用。

#### (二) 消毒藥劑：

1. 使用市售「次氯酸鈉」成分之漂白水或「次氯酸鈣」成分之漂白粉。
2. 60-80%酒精。

(三) 清潔用品：拖把、水桶、清潔劑、擦拭用抹布和海綿，及其他清潔用具等。

(四) 垃圾袋數個。

### 五、消毒步驟及方法

(一) 戴上個人防護具，如口罩、手套及隔離衣。

(二) 開啟門窗，保持消毒空間空氣流通(消毒時空調設備應保持關閉狀態)。

(三) 清潔作業：

1. 先完成公共空間消毒，再進行個人監測房間消毒。
2. 進行現場消毒工作前，應先將需消毒之表面及地面上之垃圾清除乾淨，並以清潔劑或肥皂和清水移除髒污與有機物質，再使用濕抹布及合適的消毒劑執行有效的環境消毒。但是，當有小範圍 (<10ml) 的血液或有機物質時，應先以低濃度 (500ppm) 的漂白水覆蓋在其表面進行去污作用，若血液或有機物質的範圍大於 10ml 以上，則需以高濃度 5,000ppm 的漂白水進行去污，再以清潔劑或肥皂和清水移除髒污與有機物質，並接續使用濕抹布及合適移除髒污與有機物質執行有效的環境消毒。
3. 消毒時，室內之空調設備(冷氣機)之過濾設施，如出風口、過濾器或濾

網應拆卸或更換，拆卸時避免動作過大造成振盪或灰塵飛散。

4. 室內之消毒作業(含地面及牆壁)，應由內而外，由上而下逐步擦拭消毒，室內所有表面完成消毒後，分別以濕抹布、拖把用清水將表面、地面清洗乾淨。

(四) 清潔用具於使用完畢後應消毒；清潔用具如抹布、拖把要經常清潔更換。

#### 六、消毒重點

- (一) 空調系統(冷氣機)：出風口、過濾器及濾網。
- (二) 室內地面、牆壁：包括房間、走廊及出入動線之地面、牆壁(2公尺以下)。
- (三) 器物表面：監測期間可能接觸之任何表面，如門窗、門把、桌面、電話、沙發椅、床沿、垃圾桶蓋、電燈開關等地點。
- (四) 浴廁的所有表面：如水龍頭、洗臉盆、馬桶蓋、蓮蓬頭握把、門把、馬桶沖水握把及其他附屬設施表面。

#### 七、廢棄物處理

集中監測期間所產生之廢棄物，應該丟棄於適當的容器或袋子，確保不會溢出或滲漏。

#### 八、注意事項

- (一) 漂白水應每日使用前調製，調劑時應戴手套，儘量避免接觸藥劑；攪拌時，用棍棒勿用手。
- (二) 清洗物品時，應將物品置於水面下清洗，避免將物品直接於水面上沖洗。
- (三) 清潔及消毒時，避免直接觸摸眼睛、口及鼻等部位。
- (四) 漂白水使用注意事項：高濃度漂白水具有腐蝕性，若不小心濺到眼睛需用清水沖洗十五分鐘，若接觸到皮膚亦需用足量清水沖洗，若有不適，應立即就醫。漂白水使用後可倒入排水孔中，應避免倒入馬桶內，因為一般的住家均是採用化糞池，若大量漂白水進入化糞池，會殺死化糞池內原有的菌種，會使化糞池的功效減低。

九、汙染場所、汙染物品的消毒方法如附表。

附表：汙染場所、汙染物品的消毒方法

消毒場所	使用消毒劑	使用濃度	消毒方法
------	-------	------	------

消毒場所	使用消毒劑	使用濃度	消毒方法
室內地面、牆壁及經常接觸之任何表面	漂白水 (次氯酸鈉)	500ppm	以拖把或抹布擦拭，作用十五分鐘以上再以濕拖把或抹布擦拭清潔乾淨。
室外地面、牆壁及可能接觸之任何表面	漂白水 (次氯酸鈉)	500ppm	以噴霧機噴灑，作用三十分鐘以上以濕拖把或抹布擦拭清潔乾淨。
分泌物、排泄物	漂白水 (次氯酸鈉)	5,000ppm	灑佈、浸泡處理，作用兩小時以後再清理乾淨。
使用過之馬桶	漂白水 (次氯酸鈉)	5,000ppm	馬桶倒入一瓶蓋漂白水(約 20cc)，靜置三十分鐘後沖掉。
使用後之衣服、被單、毛巾	漂白水 (次氯酸鈉)	500ppm	浸泡三十分鐘以上，取出後再浸泡在肥皂水中，稍經浸泡後依一般洗滌程序清洗並晾乾。必要時應丟棄，依感染性廢棄物處理。
空調設備(冷氣機)之過濾設施	漂白水 (次氯酸鈉)	500ppm	拆卸清洗後要回收再用之設備，應以500ppm(1:100 稀釋)漂白水浸泡 15 分鐘以上，取出置於清水中，以抹布或海綿清洗、晾乾後，重新裝置。
電腦主機、螢幕	漂白水 (次氯酸鈉)	500ppm	用漂白水以抹布擦拭表面，三十分鐘後再以乾淨抹布清潔之。
廚具、餐具、食具	熱水	100°C 以上	煮沸三十分鐘以上。
	漂白水 (次氯酸鈉)	500ppm	浸泡三十分鐘(待發揮殺菌作用)，然後用清水沖洗乾淨，待自然風乾後可備用。
鍵盤、滑鼠	酒精	60-80%	則以沾有酒精之抹布擦拭，靜置待其揮發後即可。

註：有電源之設備於消毒前應確認已關閉電源。



## 國立臺東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生入校配合事項

同學您好：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疫情，為避免傳染擴大及保護自身健康，請務必全天佩戴外科口罩，並配合以下居家檢疫健康管理事項。

### 一、返校前在家自主管理：

- (一) 非必要不出入公共場合，外出返家後必作清潔。若有不適，請務必就醫。無發燒、咳嗽、喉嚨痛等症狀才可搭機或搭車。
- (二) 購置個人額(耳)溫槍及口罩，即刻做好健康保護措施，並於返校時攜回，以便在防疫旅館自主健康管理 21 天，較無接觸感染疑慮。
- (三) 請先自行記錄個人體溫，並建議攜帶體溫紀錄表返校作為衛教參酌之用。
- (四) 勤洗手，使用肥皂或酒精性乾洗手液進行手部清潔。
- (五) 注意臺灣防疫資訊，並詳閱本配合事項。
- (六) 確定返臺日，請告知國際事務中心返臺時間。
- (七) 事先於入境前辦妥臺灣手機門號，若為臨時電話卡須申請 21 天以上。

### 二、入境後配合事項：

- (一) 配合防疫政策，14 天居家檢疫，7 天自主健康管理(仍不宜進入校園)；於防疫旅館落實 21 天體溫自主管理記錄(健康關懷通知書)，發燒超過 38.0 或身體不適應立即通報校內護理師(專線 089-517358)或各系輔導教官(專線 089-517119)。
- (二) 本校健康中心亦提供 21 天口罩、自主體溫登記表、腋溫計、乾洗手液;入境時機場檢疫人員發放 covid-19 抗原家用快篩試劑，請於居家檢疫期間第 10-12 天於檢疫旅館自行執行快篩，並告知學校護理人員快篩結果。
- (三) 學校護理人員將於居家檢疫第 12-14 天安排帶至醫療院所 PCR 採檢。
- (四) 若有發燒、咳嗽、喉嚨痛等呼吸道不適症狀，通知校內護理師，並立即就醫，主動告知醫師個人接觸史、旅遊史及居住史，不可隱匿。若有同學不適，亦請通報師長。
- (五) 配合本校各系輔導教官、護理師或相關師長之健康關懷或調查。
- (六) 勤洗手，使用肥皂和清水或酒精性乾洗手液進行手部清潔。
- (七) 當口罩沾到口鼻分泌物時，應立即更換並內摺包好，放進塑膠袋綁好丟進垃圾桶。手部接觸到呼吸道分泌物時，請用肥皂及清水徹底洗淨。打噴嚏時，應用面紙或手帕遮住口鼻，若無面紙或手帕時，用衣袖代替。
- (八) 若有相關症狀，將通報衛生主管機關進行後續治療。
- (九) 本校配合政府政策及維護校內公共衛生安全，將隨時調整相關防疫措施，務請遵守。

(十)如未確實遵守各項自主健康管理規定，係違反「傳染病防治法」第 48 條，依同法第 67 條可處新臺幣 6 萬元至 30 萬元不等罰鍰。

集中監測場所人員管理彙整表

姓名	性別	出生 年月日	聯絡電話	宿舍 編號	開始 檢疫 日期	集中檢疫期間是否出現類流感症狀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王大 明	男	88/12 /09	091234 5678	10 01	109/0 1/01																			

學校管理單位：

管理人員：

聯絡電話：

### 體溫及行程紀錄表

填表人：

返臺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上午	下午	健康狀況	活動史紀錄
1		___度	___度		
2		___度	___度		
3		___度	___度		
4		___度	___度		
5		___度	___度		
6		___度	___度		
7		___度	___度		
8		___度	___度		
9		___度	___度		
10		___度	___度		
11		___度	___度		
12		___度	___度		
13		___度	___度		
14		___度	___度		

健康事務組：

護理人員：

聯絡電話：

## 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宿舍因應嚴重特殊傳染肺炎疫情應變措施

一、目的：為防止嚴重特殊傳染肺炎疫情傳播，配合教育部相關防治作業規定，輔導宿舍有效管理。

二、應變原則：

- (一) 宿舍有一名疑似病例者：依規定通報外，該名學生應儘速送醫診療，宿舍加強清潔及消毒工作。
- (二) 宿舍寢室有一名可能病例者：依規定通報外，該名學生實施住院隔離，同一間寢室住宿學生報請當地衛生局防疫管控實施隔離，非經衛生單位同意，禁止學生返家，並通知家長或監護人。
- (三) 同一層有二間寢室(含以上)可能病例者：依規定通報外，患病學生實施住院隔離，同一層樓學生宿舍報請當地衛生局防疫管控實施隔離，非經衛生單位同意，禁止學生返家觀察，並通知家長或監護人，其餘樓層學生由家長帶回或學校負責其住宿事宜。
- (四) 有二層樓(含以上)須實施隔離時：依規定通報外，患病學生實施住院隔離，學生宿舍報請當地衛生局防疫管控實施隔離，非經衛生單位同意，禁止學生返家，並通知家長或監護人。
- (五) 學校停課期間，住宿同學進出宿舍一律量體溫，以防嚴重特殊傳染肺炎之感染。
- (六) 宿舍發現疑似病例之處理：先請個案留置原宿舍，並告知將提供裝備供其使用。患者及協助送醫者一律帶上口罩。

車輛：打 1922 協調救護車護送。

醫院：衛生福利部臺東醫院、臺東馬偕醫院、臺東基督教醫院。

三、一般規定：

- (一) 各宿舍加強環境整理及消毒工作，賃居在外學生請導師、系輔導教官及校安人員主動關懷與聯繫。
- (二) 宿舍應持續加強相關防疫、宣導工作。
- (三) 校安中心聯絡電話：089-517119
- (四) 健康事務組聯絡電話：089-517358

國立臺東大學連假期間  
國家級警報旅遊風景區  
自主健康管理注意事項

姓名：\_\_\_\_\_ 班級：\_\_\_\_\_

電話：\_\_\_\_\_ 旅遊景點：\_\_\_\_\_

自主健康管理期間：\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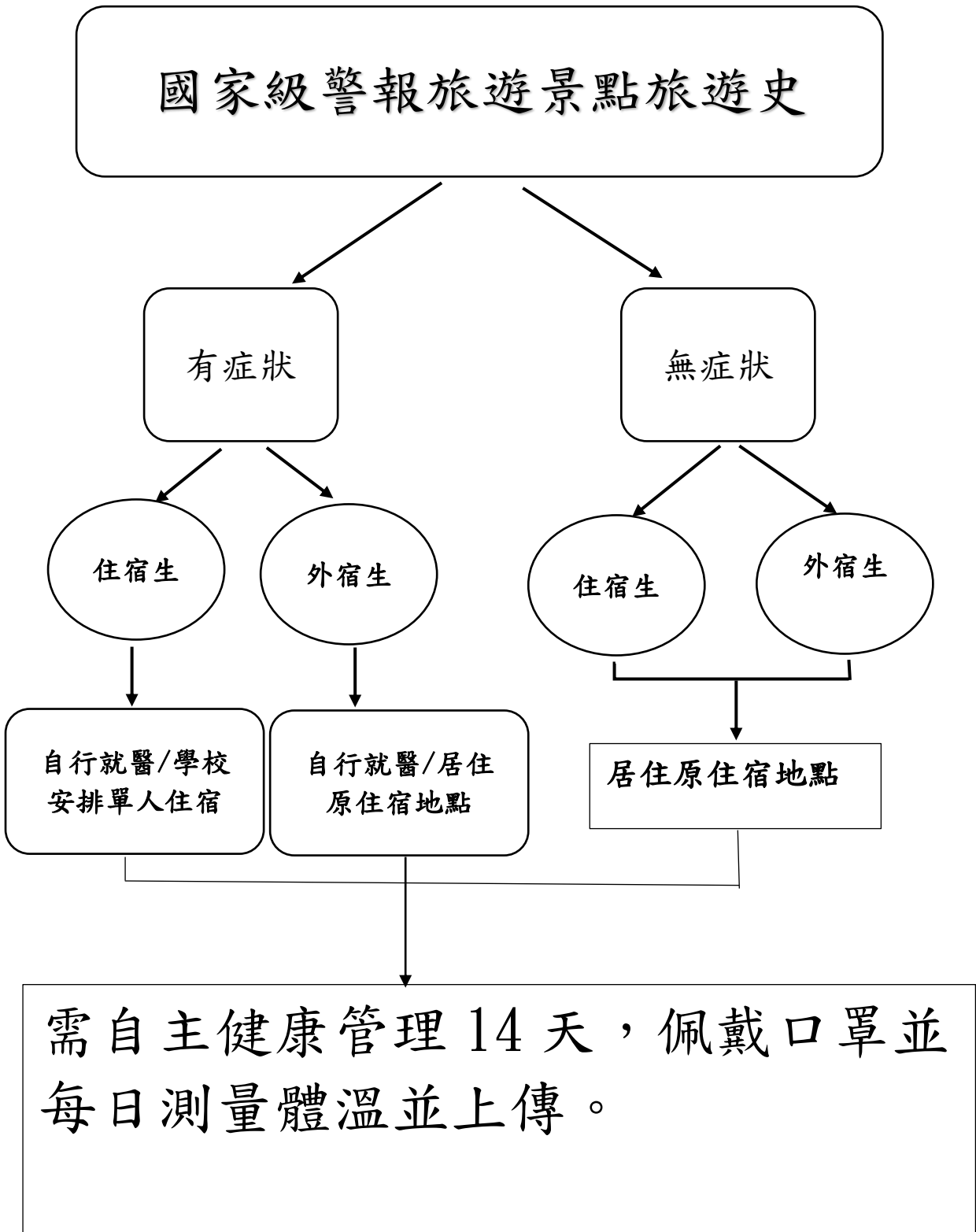
因您 14 日內有至國家級警報旅遊景點旅遊史，為監測特殊不明原因肺炎疫情之傳染，並保障您自己及親友的健康，請在 14 日內，確實做好自主健康管理措施：

- 一、 自主健康管理期間請盡量於宿舍、家中休養並避免外出，如需要外出應配戴外科口罩。
- 二、 請維持手部清潔，保持經常洗手習慣，原則上可以使用肥皂和清水或酒精性乾洗手液進行手部清潔。另應注意儘量不要用手直接碰觸眼睛、鼻子和嘴巴。
- 三、 請落實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有咳嗽等呼吸道症狀時應戴口罩，當口罩沾到口鼻分泌物時，應立即更換並內摺丟進垃圾桶。打噴嚏時，應用面紙或手帕遮住口鼻，若無面紙或手帕時，可用衣袖代替。如有呼吸道症狀，與他人交談時，請戴上外科口罩並儘可能保持 1 公尺以上距離。手部接觸到呼吸道分泌物時，請用肥皂及清水搓手及澈底洗淨。
- 四、 請於自主健康管理的 14 日內，每日早/晚各量體溫一次、詳實記錄體溫並至本校體溫登錄系統填報體溫。
- 五、 倘您有出現上呼吸道症狀，請立即戴外科口罩，主動告知學校，並自行就醫；就醫時，請將本通知單出示給醫師，並應主動告知醫師接觸史、旅遊史及居住史。
- 六、 如未確實遵守各項自主健康管理規定，係違反「傳染病防治法」第 48 條，依同法第 67 條可處新臺幣 6 萬元至 30 萬元不等罰鍰。



圖 2

國立臺東大學連假旅遊學生處理措施





## 國立臺東大學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活動辦理 活動/場館外借風險評估表

※辦理活動或借用場館進行風險評估，經由場館單位評估是否辦理或外借。

※辦理活動前，請依國立臺東大學新冠肺炎各級疫情之處理要則評估。

※依據教育部 110 年 1 月 19 日通報，辦理集會活動時，應規劃完善防疫配套措施及進行風險評估，若無法於活動前嚴格執行風險評估時，強烈建議取消或延後辦理活動。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借用單位			
活動名稱			借用場地
申請人	所屬單位	辦理時間	___年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共計___天___小時
辦理項目	內容	申請(主辦)單位勾選(自我檢核)	
辦理評估	主要場地	<input type="checkbox"/> 室內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內+室外	
	人數	<input type="checkbox"/> 100 人以內 <input type="checkbox"/> 101~300 人 <input type="checkbox"/> 301~499 人 <input type="checkbox"/> 500 人以上	
	必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有必要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非必要辦理	
	對象評估	<input type="checkbox"/> 有特定對象 <input type="checkbox"/> 非特定對象	
風險評估	是否掌握參加人員資訊	(1)確認參加者流行地區旅遊史	
		(2)確認參加者確診病例接觸史	
		(3)活動前進行體溫量測及症狀評估(如：呼吸道症狀、咳嗽、鼻塞、腹瀉、味覺、嗅覺異常)	
		(4)製作簽到表	
	活動空間通風換氣情況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室外活動風險較低。 <input type="checkbox"/> 開窗：通風換氣良好或可開窗通風的室內空間風險其次。 <input type="checkbox"/> 空調：通風換氣不良的密閉室內空間則風險最高。	
	活動參加者之間的距離	人員彼此能保持(室內至少 1.5 公尺、室外至少 1 公尺) <input type="checkbox"/> 間隔位置大約___公尺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參加者活動位置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位置(風險較低) <input type="checkbox"/> 不固定位置(風險較高) 因應方案：_____	
	活動持續時間	※全部活動時間合計 <input type="checkbox"/> 半天(4 小時)內 <input type="checkbox"/> 全天(8 小時)內 <input type="checkbox"/> 2 天內 <input type="checkbox"/> 3 天內 <input type="checkbox"/> 5 天內 <input type="checkbox"/> 7 天內 <input type="checkbox"/> 7 天以上 ※原則上時間越長，風險越高。	
	活動期間可否落實手部衛生及佩戴口罩	(1)備妥防疫用品 (2)提供肥皂洗淨雙手或酒精消毒雙手 ※可落實風險較低，不能落實 2 者風險較高。	
	可否落實場館清潔消毒	辦理活動前後落實場館清潔及消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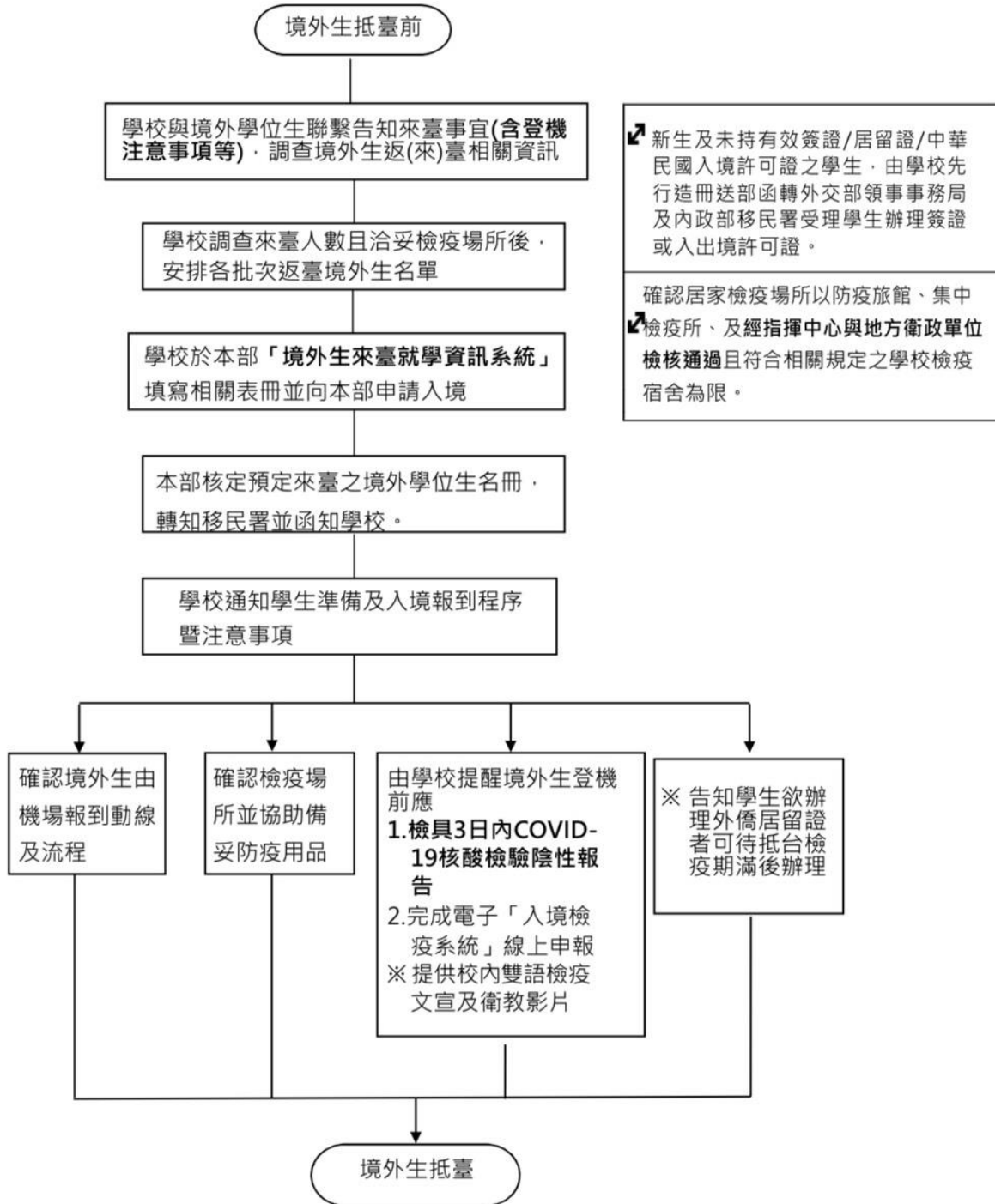
單位檢核結果： 可辦理並外借場館  建議暫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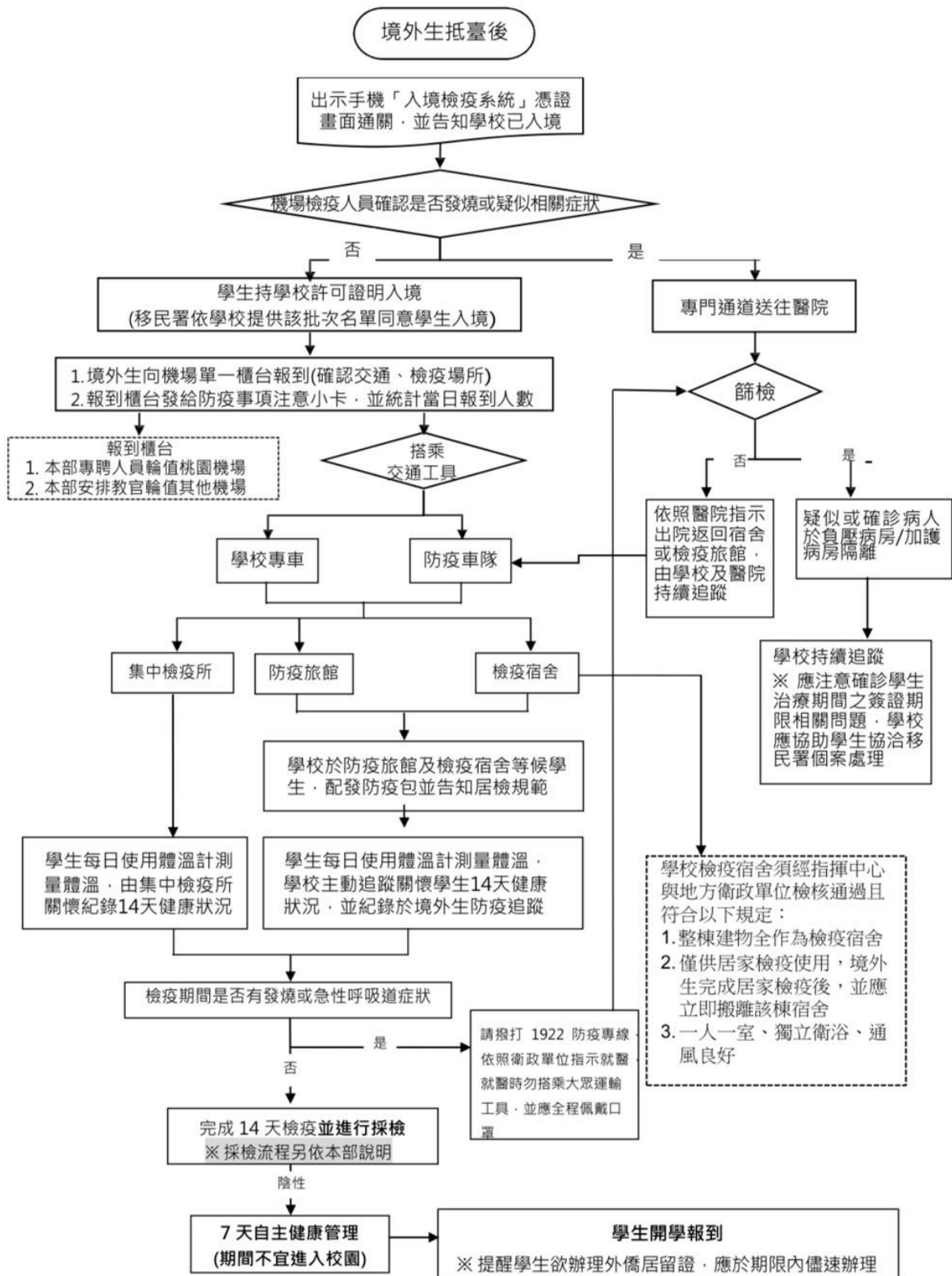
申請單位簽章：

場管管理單位簽章：

※此檢核表，場館管理單位自行留存備查

因應疫情境外學生來臺機制流程圖 (110年2月修正)





## COVID-19 通報採檢及採檢後應注意事項

為降低傳播風險，並保障您自己及周遭人士的健康，請您於採檢後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一、經醫療院所通報採檢後，在未接獲檢查報告前，應留在住居所(含安居宿舍)中，不可外出；檢驗結果為陰性者，仍需自主健康管理至期滿 14 天。
- 二、如檢驗結果為陽性，地方政府衛生局會主動聯繫安排就醫，並請確實誠實提供足跡，以利衛生單位疫調工作；若採檢後 3 天未接獲通知，則表示檢驗結果為陰性。
- 三、生病期間應於家中休養，自主健康管理期間避免外出，如有必要外出時，應全程佩戴口罩、禁止到校上課、且禁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當口罩沾到口鼻分泌物時，應立即更換並內摺丟進垃圾桶。
- 四、維持手部清潔，保持經常洗手習慣，原則上可以使用肥皂和清水或酒精性乾洗手液進行手部清潔。手部接觸到呼吸道分泌物時，請用肥皂及清水搓手及澈底洗淨，並於每次洗手後確實擦乾。
- 五、自主健康管理期間須每日量測體溫，並上傳體溫。
- 六、如果症狀加劇、任何身體不適，若出現以下症狀時，喘、呼吸困難、持續胸痛、胸悶、意識不清、皮膚或嘴唇或指甲床發青，主動與健康事務組 089-517358 或校安電話：089-517119(夜間/假日)，請確實佩戴好口罩，並依指示就醫，且禁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就醫。
- 七、防疫期間多有不便，請謹慎應對，但勿過度緊張，訊息觀看請以官方提供為依據，切記勿隨意傳播未經查證訊息以避免觸法。
- 八、通報採檢後與自主管理期間，請務必保持電話與聯繫管道暢通，一定要接電話，以避免緊急時刻找不到人。

自主健康管理期間請注意

學校將提供您電子腋溫計，請務必每日上傳體溫至體溫登錄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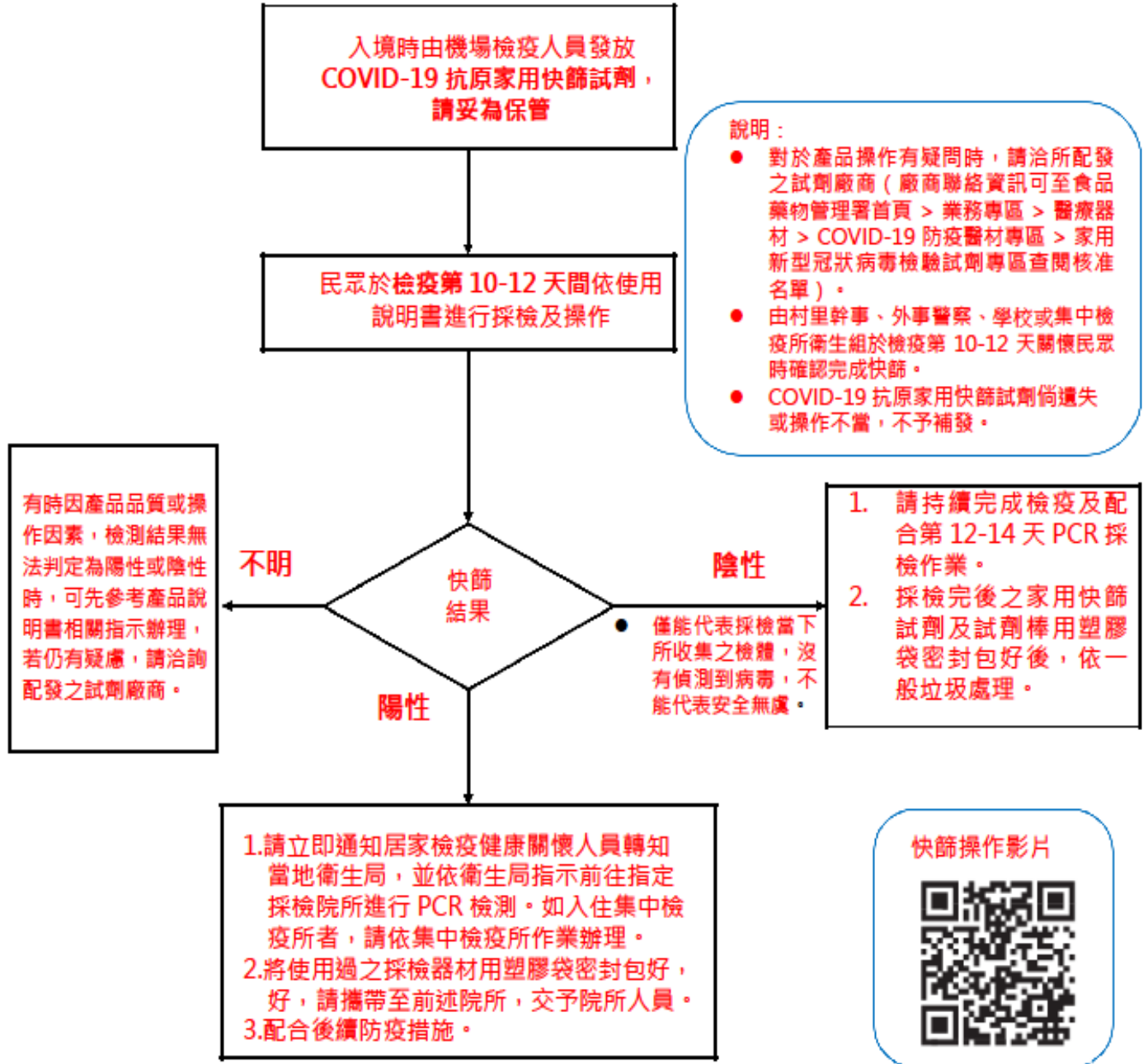


【體溫及足跡登錄系統】



## 入境民眾檢疫期間執行 COVID-19 抗原快篩作業流程

110 年 7 月 5 日訂定



請注意：居家檢疫期間倘出現 COVID-19 相關症狀，請佩戴口罩，主動與當地衛生局聯繫，依指示儘速就醫，且禁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就醫。